# 2024东莞市总工会“我和祖国共奋进”诗歌创演活动成交服务项目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激发广大职工的爱国热情，弘扬工人阶级的优秀品质，展现全市职工爱岗敬业的热情，拼搏向上的昂扬斗志、对祖国的赞美和对劳动的热爱，拟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2024东莞市总工会“我和祖国共奋进”诗歌创演活动。

**二、活动内容**

时间：2024年7月中旬——9月中下旬

 活动分为两部分，一是向全市职工征集现代诗歌，并邀请专业评委评审。二是获奖展演暨颁奖晚会。1、征稿时间：从即日起至8月15日截止，8月下旬公布获奖结果。2、展演暨颁奖晚会：9月中下旬。

地点：东莞市工人文化宫。

**注：以上活动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接商不得擅自调整活动内容。**

**三、活动服务要求**

活动讴歌社会主义国家的巨大成就，抒发各行各业职工对祖国的热爱及赞美之情。一是收集全市职工参与诗歌征集活动作品，二是聘请诗歌领域专家评选出优秀获奖作品（大赛设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10名，优秀奖10名），三是组织获奖诗歌进行展演暨颁奖晚会。

**四、整体实施要求**

1.承接商要熟悉每个活动的流程和颁奖晚会的详细信息，对接好活动的策划执行、摄影摄像等工作。

**2. ★承接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活动执行过程中、舞台灯光音响的布置过程中等）发生意外事故，由承接商承担一切责任。**

**3.** **★由承接商负责制作的每个活动现场背景及横幅须由采购人审核确认方可实施，设计成果应在演出及活动开展前 10天提交采购人，采购人有权提出意见，承接商应尊重并及时修改。设计成果著作权归采购人所有。**

**4.★因不可控因素需要临时调整每个活动的执行时间，须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整；如相关活动准备已经就绪，因天气原因导致无法进行，承接商上报采购人征得同意后方可改期，事后承接商须向采购人提供本次活动改期的情况说明。**

**5.** **★承接商违反招标文件、合同的约定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处理不当或者遇到投诉情况，经采购人两次或以上书面要求整改，承接商拒不整改或不能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整改的，视为严重违约。**

**五、其他要求**

1. 承接商须有独立团队，能够制定详细的项目推进计划，负责整体宣传工作。

2. 团队有固定的项目负责人和联系人，负责专项方案的策划、制定及组织实施，保证活动的顺利开展。

3. 确保高效推进各项工作，达到预期效果，6月上旬提供详细的整体策划方案，保证7月初开展宣传预热，稳步推进各项工作。

4. 关于本项目宣传方案、文案内容及媒体选择需形成方案，并由采购人审核，获得书面同意方可执行。

5.承接商在服务过程中，必须在采购人的指导下，不断完善和细化工作方案以符合活动目标，并且需充分考虑经费预算、场地条件等方面。

6.承接商须承诺不将该活动中的文字和图像用于任何盈利用途，确保整体宣传策划活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六、报价要求**

本项目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承接商须对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报价包括人工、技术交通等服务费及所有直接、间接费，有关文件规定的利润、利息、税金等所有费用。

**七、服务期**

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完成且验收合格。

**八、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并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采购人向中标人一次性付清所完成场次费用。

**注：★因不可抗力因素取消活动，扣除执行活动项目已使用的费用后，其余费用承接商须无条件退还采购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接商自行承担。**

**九、服务质量考核**

1.采购人对承接商每个活动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考核评分（评分细则详见《服务质量考核表》），并根据得分情况支付活动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考核要求**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分** | **备注** |
| 1 | 每个活动实施情况 | **每个活动实施情况**具有项目内部管理流程，定期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及实施质量进行内部监测，每发现一次/项未完成扣3分。 | 10分 | 项目内部管理制度、人员安排、活动具体流程及过程记录。组织实施细则是否清晰、有条理。 |  |  |
| **活动项目档案管理情况**具有成文的档案管理规定，各项要求均能在执行中落实，项目痕迹资料齐全规整、统一存放、分类清晰、记录完整，得10分；档案资料不全、管理不妥的，扣5分；没有档案资料的，扣10分。 | 10分 | 互动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档案资料及服务对象信息表。包括总项目、子项目活动资料建档。 |  |  |
| 2 | 项目团队管理 | **项目团队资质及专业支持**项目团队成员的资质及数量要求与方案一致，至少一名团队成员具有与项目服务相关专业经验，得10分。人员资质及质量不符合方案要求，每发现一次/项未完成扣3分。 | 20分 | 查阅项目管理组织及其资质认证、项目管理体系及过程、团队成员名单及相关资质材料。 |  |  |
| 3 | 活动完成情况 | **每个活动指标达成**按照活动计划及方案有序推进，活动指标完成量100%或以上的，得15分；80%至100%之间的，扣5分；60%至80%之间的，扣10分；低于60%的，扣15分。 | 40分 | 根据职工及子女参与度、影响力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表及量化指标等相关材料。 |  |  |
| **活动创新性**每动实施理念、内容、性质的形式、手段、方法等具有创新性，得5分；项目形式、内容等单一，缺乏多样性和创新性，每项不达标扣3分。 | 20分 | 项目策划内容、氛围营造、方法机制等相关执行方案，活动亮点、活动总结 |  |  |

2.服务违约及处置

（1）项目按照百分制进行打分，考核分值90分或以上为合格，采购人全额支付活动费用；80分至89分的，则扣除活动费用的20%；70分至79分的，则扣除活动费用的30%；低于70分（不含）的为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活动费用。

（2）服务期内，若用户需求中列明有须承接商履行职责的任何一项没有按要求进行服务的，在采购人通知承接商后，其仍未进行处理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活动费用。

（3）服务期内，承接商累计有2个以上活动项目考核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采购合同。